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情况概述

1、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炜科技”）100%股权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江西银行广州分行”）进行质押，为公司在江西银行广州分行的3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。

2、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象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560202305U
- 3、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(非上市)
- 4、负责人：胡锦涛
- 5、成立日期：2010-08-04
- 6、经营场所：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北路986号首层自编号3栋102号、第二层自编号3栋201-202号
- 7、经营范围：货币银行服务（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许可证或核发批文为准）；

经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（具体经营项目以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《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》为准）。

8、公司与江西银行广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名称：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7083222168

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张远鹏

5、注册资本：6,000万人民币

6、成立日期：1998-05-15

7、住所：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69号1010房（仅限办公用途）

8、经营范围：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；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制造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；水处理安装服务；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；防雷工程专业施工；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；电子、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、开发；商品批发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；信息电子技术服务；电子测量仪器制造；电器辅件、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；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服务；软件服务；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；安全智能卡类设备和系统制造；交通安全、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；商品零售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；机电设备安装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技术开发；技术服务；雷电防护装置检测。

四、股权质押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方（出质人）名称：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

2、被担保方（债务人）名称：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3、债权人（质权人）名称：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

4、担保方式：公司以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华炜科技100%股权向江西银行广州分行进行质押，为公司在江西银行广州分行的3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。

5、担保期限：2年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以华炜科技 100% 股权向江西银行广州分行进行质押，为公司在江西银行广州分行的 3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，有利于充实公司资金实力，加快公司的市场布局，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，符合公司经营战略。公司及华炜科技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，本次质押担保风险可控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及华炜科技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本次将持有全资子公司华炜科技 100% 股权为公司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，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，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质押担保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将华炜科技 100% 股权质押给江西银行广州分行作为担保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 月 9 日